

Jan. 21  
2025

全球治理学科动态  
2025 年第 1 期（总第 37 期）

# 国际组织的 生命周期

中国社会科学院（CASS）  
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IWEP）

本期执笔

蔡皓宇 张尊月 李怡潇  
邢琦璠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全球治理研究团队成果发布  
Global Governance Perspectives



## 专题序言

采用全生命周期的视角，有助于把握国际组织从创建、运行到衰亡、再生的动态过程，并由此分析其对全球治理体系产生的重要影响。本期《全球治理学科动态》以“国际组织的生命周期”为主题，展现了国际组织发展中的周期律动和波折起伏，揭示了制度重叠如何有利于特定政府间国际组织的生存，分析了不同类型和不等数量的成员国退出对国际组织衰亡的影响，并通过提出“国际组织来世”概念考察了国际组织终止后的职能、制度和资产延续性问题。这些近期文献深化了对国际组织作为复杂生命体的理解，为全球治理体系的变革完善和国际组织的绩效提升提供了有益启示。

## 本期目录

1. Julia Gray, “The Life Cycl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troduction to the Special Issu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forthcoming.
2. Bernhard Reinsberg, “Institutional Overlap and the Survival of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sations,” *West European Politics*, forthcoming.
3. Inken von Borzyskowski and Felicity Vabulas, “When Do Member State Withdrawals Lead to the Death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30, No. 3, 2024.
4. Hylke Dijkstra and Maria J. Debre, and Tim Heinkelmann-Wild, “Governance Abhors a Vacuum: The Afterlives of Major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s,” *Th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26, No. 3, 2024.

## 本期审校

陈兆源、杨嘉豪

**No. 1**


TH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Julia Gray***Review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Forthcoming**

## “The Life Cycl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troduction to the Special Issue”

### 《国际合作的生命周期：特刊导言》

本文聚焦国际组织生命周期的动态过程。作者提出，学界往往只关注国际组织成立时的谈判过程，却忽视了国际组织随时间不断变化的进程。因此本文提出的问题是：基于生命周期理论，国际组织在不同阶段发生变化的决定性因素与影响结果是什么？

作者指出国际组织的存续常常远远超出最初缔约的时刻，但是传统研究聚焦静态的契约谈判，忽视了组织如何适应成员国、地缘政治与内部动态等多重变迁的现实，忽略了国际组织根据不断变化的环境经历各种阶段。国际组织在历史上一直经历周期性的繁荣和衰退，生命周期理论能够帮助理解国际组织经历的周期性繁荣与衰退背后的机制，对于全面把握国际体系的活力和韧性至关重要。

本文提出在基于生命周期理论研究国际组织时要在两个方面转变视角：其一是分析单位要从国家转向国际组织本身。这意味着视国际组织为一个独特的行为主体，而不仅仅是成员国意愿的体现。其二是关注组织内部的动态过程，基于生命周期理论将国际组织生命历程划分为起步（*birth*）、巩固（*consolidation*）、惰性（*inertia*）、发展（*growth*）、复兴（*revitalization*）、衰亡（*death*）和继任（*succession*）七个阶段，且这些阶段并非严格线性递进，而是存在反复。从动态演化的视角看，

全球化进程中的波折起伏实属常态，关键是把握其中的周期律动和应变逻辑。

作者讨论了国际组织作为分析单位的特殊性。作者指出，国际组织不仅受成员国偏好驱动，其秘书处、官员、代表等行为体也有独特动机。组织结构演变往往反映了这些内部行为体的目标诉求，而不只是对外部市场失灵的被动回应。因此，国际组织的使用寿命不能简单类比于一般企业，而需要综合考虑政治、法律和社会等因素。国际组织的生存不完全依赖“市场化”绩效，国际组织并非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而是承担提供公共产品、促进国际合作的职责。它们的运作需要成员国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但这种支持并非完全基于组织绩效，还取决于组织的政治合法性和社会认同。因此评估国际组织的生存能力，不能简单套用企业绩效标准，而要综合考虑其为成员国和国际社会创造的制度性价值。现代企业的权威主要源于所有权和契约，股东或董事会对管理层拥有最终控制权。但国际组织的权威来源较为分散，既包括成员国授予的正式权力，也包括组织在国际社会中累积的声望和影响力。国际组织还受到国际法的规范，其部分职能已经制度化乃至“宪法化”。因此，国际组织的使用寿命不能完全类比于企业组织，而是由政治、法律和社会等多重逻辑交织形塑。这意味着国际组织拥有一定程度的自主性和稳定性，其变革不会完全取决于成员国的偏好变化。

此外，本文还介绍了本期特刊各篇文章的主要内容。这些文章分别探讨了危机中国际组织的韧性；国际组织的合法化策略；个别国际组织领导人的影响；改革与取代陷入困境的国际组织之间的权衡；国家退出对国际组织的影响；以及公众对国际组织退出的看法。从不同角度展现了生命周期理论的应用价值。

结合本期特刊的文章，作者指出：

- 1) 国际组织的活力在单个国际组织内部随时间推移而变化，在不同的国际组织之

间也有显著差异。所有国际组织在其生命周期中经历着不同的上升和下降阶段，而不是以线性方式发展。增长和生产时期可能会让位于停滞和危机。这挑战了国际组织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稳步加强的假设。

2) 国际组织所处的生命周期阶段对更广泛的国际体系有着重要影响。国际组织的消亡和更替并不一定是失败的标志，实际上，这可以绕过否决权国家，让各国重新开始，从而实现更有效的合作。同时，国际组织的衰落可能会产生负面的连锁反应，抑制其他领域的合作。要了解这些系统性后果，就不能只关注单个国际组织。

3) 研究国际组织的生命周期，需要将分析单位集中在国际组织本身及其内部个体，而不局限于关注成员国利益。非正式流程、组织文化和历史轨迹与正式设计一样，对国际组织的活力产生影响。生命周期方法还跨越更长的时间范围，以捕捉国际组织在正式重组之间的变化。

作者提出以下政策启示：

1) 决策者应预期并规划国际组织活力随时间推移而出现的波动，而不是假设其会呈线性发展并保持稳定。起初看似成功的协议可能会在后期出现问题。

2) 国际组织的衰落或消亡并不一定是政策失败的标志。在某些情况下，更换国际组织可能比试图改革因惯性而瘫痪的现有结构更有效。政策制定者应该评估当前的国际组织是否可以修复，或者重新开始是否能够实现更有意义的合作。

3) 针对国际组织绩效的政策干预需要超越正式规则和国家利益，考虑内部组织动态和激励措施。赋予个人权力和塑造组织文化可能与重组国际组织协议本身同样重要。

4) 提高国际组织的活力需要从系统的长远角度出发，而不仅仅是解决孤立的危机。政策制定者应考虑国际组织的轨迹如何影响更广泛的全球治理体系。

编译：蔡皓宇（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No. 2****Bernhard Reinsberg***West European Politics***Forthcoming**

## “Institutional Overlap and the Survival of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sations”

### 《制度重叠与政府间组织的生存》

制度重叠（国际组织执行类似的任务来解决类似成员的类似问题）的负面影响可能包括导致规则冲突，致使机构瘫痪，以及引发对有限资源的竞争。这些因素通常被认为会降低政府间组织（Intergovernmental Organisations, IGO）的生存能力。与这种观点相反，本文认为，制度重叠会增加 IGO 生存的可能性，并提出了两个主要原因。首先，制度成员利用重叠的制度来落实择地行诉（forum shopping）策略，使有关的 IGO 得以生存。其次，制度重叠使 IGO 秘书处能够利用其他 IGO 的支持网络，进而增强重叠程度更高的国际组织的弹性。

制度重叠包括功能重叠和成员重叠。文章以功能重叠为基础，假设了功能重叠增强 IGO 生存能力的两种不同机制。当功能重叠的 IGO 拥有共同成员时，这些成员国拥有跨制度行动的空间。这些成员可以利用其在具有类似职能的组织中的成员身份来灵活地维护自身偏好。此时，各国动力投资于这些重叠组织，加强其生存能力。当功能重叠的 IGO 没有共同成员时，制度间的影响则是间接的。此时，政府间组织秘书处的存在使组织能够确定可与其交换信息、共同行动和建立伙伴关系的其他组织。同时，这还有助于组织确定榜样并获得经验教训，进而提升组织的生存能力。

文章数据基于 COW IGO 数据集，涉及 1815 年至 2016 年的 534 个 IGO。因变量为指标变量，衡量 IGO 是否继续符合一个国际组织的定义标准，即至少有三个成员国，至少每十年举行一次定期会议，并有一个常设秘书处。自变量为制度重叠，通过测度两个组织执行相似任务以解决相似问题的程度，来衡量功能重叠的程度。为测量两种机制，作者进一步将功能重叠分解为两个指标。一方面，计算存在重叠成员国的 IGO 组合之间的平均功能重叠，以刻画国家的择地行诉作用；另一方面，计算所有不存在共同成员国的 IGO 组合之间的平均功能重叠，以刻画互动和示范效应。此外，模型在控制时间、区域以及议题领域的基础上，还引入了成员国数量、是否存在独立的秘书处、美国的加入等控制变量。

研究结果发现，当组织在治理任务和议题领域与现有组织重叠更多时，IGO 生存的可能性就会增加。但这仅适用于有共同成员国的重叠 IGO，而不适用于没有共同成员的情况。而功能重叠的 IGO 之所以能够生存，是因为它们允许强大的国家从择地行诉中获益。

既有研究对国际组织运作的制度背景关注较少，本文的主要贡献在于将制度重叠与 IGO 的生存相联系，探究了制度重叠对 IGO 生存能力的影响。这不仅补充了有关国际组织生存条件的研究，也为全球治理中有关制度重叠影响的讨论作出了贡献。

编译：张尊月（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 No. 3



Inken von Borzyskowski and Felicity Vabulas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30, No. 3, 2024.

## “When Do Member State Withdrawals Lead to the Death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 《成员国退出何时会导致国际组织的死亡？》

近年来，国家对国际组织的抵制，比如英国脱欧、南非退出国际刑事法院等事件，引发了普遍关注。这些事件激发了学者和政策专家对于成员国退出是否会导致国际组织消亡的思考。虽然既有研究分别对国际组织的死亡以及成员国退出的原因进行了探讨，但并未对成员国退出和国际组织死亡之间的关系进行系统地实证研究，而这对理解国际组织生命周期及国际合作至关重要。

本文指出两者的总体关系为：成员国退出与国际组织的死亡之间通常来说没有必然联系。单个成员国的退出多因为偏好差异。在此情况下，其他成员国可能会联合起来维持组织的继续前进；同时国际组织本身也具有韧性，使其能克服部分成员国退出带来的影响。

文章提出如下假设：

H1：平均而言，成员国的退出不会增加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

H2a：当更多成员国退出时，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增加；

H2b：当更多成员国退出时，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不会增加；

H3a：当一个重要成员国退出时，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增加；



**H3b:** 当一个重要成员国退出时，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不会增加。

文章使用定量定性相结合的方法来进行分析。定量分析采用生存模型揭示成员国退出与国际组织死亡的相关性。数据基于 COWIGO 数据集中的 532 个国际组织，时间跨度从 1909 至 2014 年（部分分析扩展至 2020 年）。作者使用“退出国家数量”、“退出国家比例”、“创始成员国退出”、“经济强国退出”等指标作为自变量衡量成员国的退出情况，并控制了国际组织的地区、职能、范围、成员性质、成员国数量以及世界大战时期等因素。

定量研究结果支持了假设 H1 和 H2b：总体而言，成员国的退出不会增加国际组织的死亡风险，多个成员国退出的结果也是一样。集体行动和威慑逻辑表明，退出成员国常表现出偏离的偏好，其离开可能促进剩余成员合作，且其他成员会评估退出的影响，从而降低退出风险。如英国脱欧后欧盟继续存在，塞舌尔退出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后该组织继续发展，冷战时期波兰、古巴、印度尼西亚退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后其未受影响。

假设 H3a 和 H3b 获得了部分支持。一些情况下，重要成员国的退出会增加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重要成员国包括创始国和经济强国，其对国际组织的领导和合法性有重要影响。因此其退出可能增加国际组织死亡的风险。比如共同非洲—马尔加什经济组织和国际锡理事会等案例。另一些情况下，经济强国的退出反而会增强国际组织的生存机会，其退出后合作仍能继续，或因其退出推动的改革促使其回归，也可能不影响或增强国际组织的生存能力。比如美国退出多个国际组织后，部分组织未受影响反而得到改善。

之后，作者对经济强国的退出与国际组织的生存关系进行分析，区分出“重新谈判后再加入”、“剩余成员国联合”、“明智地再加入”和“潜在国际组织危机”

四种类型，并分别以美国退出教科文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南非退出粮农组织、国际移民组织，以及澳大利亚退出国际铝土协会等案例进行了说明。

本文的贡献在于改变了以往的片面看法，即认为国家退出必然导致组织死亡或对国际合作造成严重破坏。文章表明，国际组织在面对成员国的退出行为时具有韧性，且成员退出有时可能成为组织变革和生存的契机，这为国际合作的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

编译：李怡潇（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No. 4



Hylke Dijkstra and Maria J. Debre, and Tim Heinkelmann-Wild

*Th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26, No. 3, 2024.

## “Governance Abhors a Vacuum: The Afterlives of Major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s”

### 《治理不容真空：主要国际组织的来世》

国际组织终止在国际关系中屡见不鲜。但其终止后，国际合作会戛然而止，还是各国能在新的制度框架下继续合作？了解国际组织终止后的功能转移和资产去向，有助于全面评估国际组织的危机和国际合作的前景。

为了充分捕捉国际组织终止后持续影响，文章提出了“国际组织来世”这一新概念。为了深入理解国际组织来世，文章引入了一个考虑法律制度连续性和资产连续性的二维分析框架。法律制度连续性通过职能、机构和法律规定的连续性这三个指标来衡量；而资产连续性则关注有形资产及具有意识形态价值资产的转移，包括财产、人员和资产的充分转移三个独立的指标。

为验证“国际组织来世”这一概念的分析价值，文章在法律制度连续性和资产连续性这两个维度上对 26 个已终止的主要国际组织进行了评分（分数：0-3）。研究发现，国际组织终止后仍存在相当大的连续性，合作的完全崩溃是罕见的。具体而言，仅有 5 个国际组织完全解散，21 个国际组织发展出了来世。其中，9 个国际组织被其他机构完全取代，12 个国际组织被其他机构接管了部分功能和



资产。

文章进一步通过三个案例——国际农业研究所（IIA）在粮食及农业组织（FAO）中的后世、国际难民组织（IRO）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UNHCR）中的后世，以及西欧联盟（WEU）在欧洲联盟（EU）中的后世——来阐释这一概念。IIA 解散后，FAO 接管了其资产和档案，继续推进农业领域的工作；IRO 解散后，UNHCR 成立并接管了其难民保护任务，这一继承关系得到联合国决议的法律承认，其案卷也移交给了 UNHCR；WEU 解散后，EU 接管了其安全研究所和卫星中心，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了自己的安全架构。这些案例分析证实了国际组织终止后存在相当大的连续性。

本文的学术贡献在于从经验上表明国际组织来世是存在的，而且比此前假设的更多，同时也揭示了国际组织来世对继任机构影响的不同方式。文章对未来研究提供了三点启示：

1) 需要重新考虑现存国际组织的生存和死亡。应将国际组织的终止视为全球治理中非正式的制度变革的实例，其中治理需求仍然继续存在，但制度需要部分重构。任何对国际组织终止的分析都应纳入组织间动态和更广泛的治理体系。

2) 重视国际组织中非正式制度的重要性。思想、规范等非正式制度可能在理解国际组织的来世中更为重要。在成员国冲突导致正式合作中断时，非正式制度可能成为继续合作的途径。

3) 本文的研究挑战了一些关于国际组织危机和多边主义的悲观论调。即使主要国际组织终止，各国也很可能与其他机构继续合作，因为全球治理需求不容许出现真空。

编译：邢琦璠（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 全球治理研究团队

任 琳 熊爱宗 韩 冰 吴国鼎  
陈兆源 黄宇韬 李 冲 韩永辉  
宋 锦 田 旭 沈 陈 彭 博

## 研究助理团队

兰馨彤 张尊月 苏山岳 孟思宇  
杨嘉豪 邢琦璠

声明：对观点的摘录和引用不代表编者本人及其所属单位对观点的认同。

